交通部觀光局北海岸及觀音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

甄選工友簡章

1. 名額：工友正取1名，備取1名。
2. 性別：不拘。
3. 工作地點：北觀處轄區
4. 資格條件：
5. 符合修正「中央各機關學校事務勞力替代措施推動方案」第七點規定中央機關技工（含工友、駕駛，以下同）。
6. 限中央機關所屬各機關現職之技工、工友、駕駛。
7. 具備電腦操作能力及OFFICE電腦軟體應用。
8. 身體健康、品行端正、無不良紀錄。
9. 工作項目：協助處內行政工作、巡查轄區設施及臨時交辦事項。
10. 報名參加甄選者，應為現職各中央機關學校技工、工友、駕駛。
11. 報名日期：有意願至本處服務者，請於111年4月30日止（以郵戳為憑）備妥下列文件以掛號郵寄至應徵工作地點（253409 新北市石門區德茂里下員坑33-6號），並請於信封封面註明「參加工友甄選」字樣（請以A4紙張格式依序裝訂，逾期不予受理）。
12. 填寫報名表，並貼妥2吋半照片1張於報名表上（附件1）。
13. 最近三年考績通知書（影本）。
14. 國民身份證正反面（影本）1份。
15.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（影本）1份。
16. 資格條件經審查合格者擇優通知面談甄選（日期另行通知），經甄選錄取人員，由雙方機關依程序辦理移撥手續，錄取人員依本處通知到職任用，倘逾期、資格不符、證件不齊者、非現職人員，恕不受理，應徵資料不另退還。
17. 簡章、報名表另公布於本處行政資訊網（<https://admin.taiwan.net.tw/northguan-nsa/>）。